证券代码:601339　证券简称:百隆东方　公告编号:2012-006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7月25日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江东区江东北路475号和丰创意广场意庭楼17楼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14名,代表股份600,000,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在网络投票期间通过网络投票平台进行表决的股东共34名,代表股份74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0%。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卫新先生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股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以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00,433,400	99.95	290,500	0.05	18,800	0.00	通过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166,700	99.90	284,200	0.05	291,800	0.05	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何晶晶律师、邢超律师对百隆东方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百隆东方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关于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1339　证券简称:百隆东方　公告编号:2012-007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77号"文核准,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13.60元/股。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4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7,891,632.5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2]168号"《验资报告》审验。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子公司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以下简称"开户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山东百隆纺织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支行	37001686508050152826
淮安新国纺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472860634356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在开户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仅用于山东邹城年产25,000吨色棉纺项目、江苏淮安高档纺织品生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本公司和开户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中信证券作为本公司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中信证券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本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中信证券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本公司和开户行应配合中信证券的调查与查询。中信证券每半年度对本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本公司授权中信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张宁、刘顺明可以随时到开户行查询、复印本公司专户的资料;开户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开户行查询本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中信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开户行查询本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加盖中信证券单位公章的单位介绍信,否则开户行无义务配合中信证券调查专户。

5、开户行按月(每月5日前)向本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中信证券。

6、本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人民币伍仟万元),开户行应当在付款后10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中信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中信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开户行,同时按协议的有关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开户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本公司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违反协议而未配合中信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本公司可以主动或在中信证券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中信证券发现本公司、开户行未按约定履行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协议自本公司、开户行、中信证券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或中信证券督导期结束之日(即2014年12月31日)以两者中较迟之日为准)起失效。

三、备查文件:《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339　证券简称:百隆东方　公告编号:2012-008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金晓东先生与公司劳动合同于2012年7月25日到期。经双方协商自愿,不再续签合同。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与金晓东先生的劳动关系自2012年7月25日终止,金晓东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对金晓东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1-021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现将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做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8月10日上午10:00时。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12年8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D座10楼和而泰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审议《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2、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二个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范畴,股东大会表决时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2012年7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2年7月27日至8月7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6: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D座10楼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四)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D座10楼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7

联 系 人:赵小英

联系电话:(0755)26727188

联系传真:(0755)26727137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附件: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表决意见表

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赞成	弃权	反对
1	《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2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2-020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2年7月25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副董事长陈宇授权董事长刘建伟、董事梁国智授权董事王鹏,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宜的论证报告》;

(《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宜的论证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在原《公司章程》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的基础上将利润分配方案做进一步详细说明,具体见《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该对照表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 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2年8月10日(周五)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见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江苏通润　公告编号:2012-029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临时提案暨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2年8月17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已登载于2012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2年7月25日,公司接到持有公司41.90%股份的股东常熟市千斤顶厂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让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对2012年7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章程修订条款进行补充修订,进一步明确每年现金分红的比例,补充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如下:

	补充修订前	补充修订后
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二)款第2条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任一连续三年中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30%。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特殊情况是指:如发生重大投资计划及或重大现金支出,这里所指的重大投资及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超过当年累计可分配利润的50%。或者如上市公司当年盈利,但每股累计可分配利润低于0.10元。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任一连续三年中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30%。并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特殊情况是指:如发生重大投资计划及或重大现金支出,这里所指的重大投资及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超过当年累计可分配利润的50%。或者如上市公司当年盈利,但每股累计可分配利润低于0.10元。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2年8月17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17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8月14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常熟市通港路海虞镇周行通港工业开发区,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将采用特别决议表决。

(3)审议《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将采用特别决议表决。

上述议案内容登载于7月13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8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函邮寄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海虞镇周行通港工业开发区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215517　　传真:0512-52346558

四、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蔡岚　　联系电话:0512-52343523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26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如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视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本次委托行为仅限于本次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12年8月14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002150江苏通润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2-030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2012年银行授信总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12-007)以及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银行授信业务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12-019),现对2012年公司所发生的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情况介绍

截至2012年7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总额405,520.00万元,实际使用246,246.97万元,占授信总额的60.72%。

二、公司及子公司间银行授信业务互保事项介绍

基于上述银行授信,截至2012年7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合同总额共计113,9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占2011年公司经审计净资产174,935.77万元的65.11%;实际发生担保金额60,503.45万元,占2011年公司经审计净资产174,935.77万元的34.59%。明细如下表:

授信单位	总授信额度	使用额度	担保方式	担保单位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8,000.00	139,000.00	信用	
		25,000.00	抵押	
		20,000.00	保函	
东北制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520.00	150	信用	
东北制药集团供销有限公司	10,000.00	1,593.52	信用	
	55,000.00	15,603.45	保证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制药沈阳第一制药有限公司	37,000.00	33,500.00	保证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制药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保证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制药集团辽宁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	1,400.00	保证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405,520.00	246,246.97		

三、发生担保的子公司情况介绍

(一)东北制药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东北制药集团销售有限公司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汲涌,注册地址:沈阳市铁西区兴华南街56号,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批复;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38,239.80万元,净资产1,955.56万元,营业收入125,105.11万元,净利润-1,584.21万元。

(二)东北制药集团供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东北制药集团供销有限公司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汲涌,注册地址:沈阳市铁西区兴华南街56号,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精神药品第二类制剂批发(有效期至2014年12月29日);原料器械经营范围以《原料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和许可期限为准;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消毒用品、保健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销售;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70,702.43万元,净资产7,807.60万元,2011年营业收入94,585.30万元,净利润-1,575.95万元。

(三)东北制药集团沈阳第一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东北制药集团沈阳第一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琰,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经营范围:大、小容量注射剂(含麻醉药品(盐酸吗啡注射液、磷酸可待因注射液、盐酸哌替啶注射液、盐酸布桂嗪注射液、吗啡阿托品注射液)、含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盐酸麻黄碱注射液)]、粉针剂、冻干粉针剂(含青霉素类、含头孢菌素类)生产(按药品生产许可证范围经营);医药新产品研制及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及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业务除外)。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65,913.37万元,净资产14,567.20万元,2011年营业收入93,333.08万元,净利润4,620.43万元。

(四)东北制药集团辽宁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东北制药集团辽宁生物医药有限公司75%股权,为公司控股股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2月1日,注册资本:1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凯,注册地址:本溪经济开发区商业城。经营范围:生物制药技术研发。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6,440.36万元,净资产3,925.02万元,2011年营业收入0万元,目前尚处于建设期。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自身信用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含复息、罚息)、印花税、手续费等全部余额之总和。还包括债券人实现债权的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依法收取的全部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调查费;有关部门收取的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查询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违约而支付债权人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其他费用等。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上述四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能够保证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目前上述四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风险。

六、累计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2012年7月20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60,503.45万元,占2011年公司经审计净资产174,935.77万元的34.59%,无逾期担保,无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2-027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2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8,086,381.23	132,358,949.38	42.10%
营业利润	27,677,559.02	30,460,829.73	-9.14%
利润总额	34,322,436.06	33,279,729.21	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28,840.58	27,981,222.77	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08	0.0878	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3.07%	0.0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29,077,110.58	1,265,344,022.18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31,511,358.94	923,821,438.36	0.83%
股本	318,583,800.00	212,389,2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239	2.8998	0.83%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8,086,381.2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2.1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同期比较,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营业利润27,677,559.0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14%,主要原因是管理费用增加所致;利润总额34,322,436.0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928,840.5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9%;每股收益净利润0.090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毛利额增加及政府补助确认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股本318,583,800.00元,较期初增长50%,是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10股转增5股所致;公司总资产1,229,077,110.58元,较期初下降2.78%,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减少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9239元,较期初增长0.8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在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对2012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情况相符。

四、业绩泄露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其他说明

根据本次业绩快报,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后,不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被实施特别处理、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2-030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2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53,649,698.07	1,306,366,947.97	11.27
营业利润	103,666,743.93	156,998,372.91	-33.97
利润总额	107,931,910.40	160,756,062.41	-3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78,470.80	135,447,798.16	-38.3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21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10.04%	减少6.69个百分点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785,610,317.34	3,504,090,008.36	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79,777,139.38	2,480,561,545.37	-4.06
股　本	716,027,850.00	477,351,9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32	5.20	-36.15

注:

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净资产收益率以加权平均法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5,364.97万元,同比增长11.27%,实现营业利润10,366.67万元,利润总额10,793.1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47.85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33.97%、32.86%和38.3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其主要影响因素说明如下:

(1)经济环境持续恶化,市场压力加大,产品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不断下滑;

(2)受国内用工环境影响,工人工资水平较大幅度提高,导致用工成本显著上升;

(3)经济环境的持续恶化及新兴产业政策滞后,客户的新技术及新产品开发进度延期,造成部分用于家电产业的高技术、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及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新产品未能如期投放市场。

2、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基本每股收益较同期下降42.8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降低幅度较大,另公司2011年7月份公开增发A股4,895.19万股;

(2)股本较期初上升50%,主要原因系2012年5月31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转增方案,增加股本23,867.595万股;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下降36.1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4,605.49万元,另公司2012年5月份实施了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3.9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分配方案,相应的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18,616.72万元,增加股本23,867.595万股。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业绩与公司2012年4月1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2-022)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鲁楚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彭新定先生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6日

公司简称:天山纺织　股票代码:000813　公告号:2012-032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7月25日(星期三)14: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7月24日-2011年7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7月25日上午9:30 至11:30分,下午13:00 至15:00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7月24日下午15:00分至2012年7月25日下午15:00分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银川路235号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武宪章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会议出席总体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表68人,代表股份226,400,816股,占公司总股份363,456,000股的62.2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表2 人,代表股份213,883,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8.85%。

其中: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人,代表股份数206,354,45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363,456,000股的56.78%;

国际棉业有限公司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人,代表股份数7,528,74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363,456,000股的2.07% 。

3、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均为非关联股东)共计66人,代表股份数12,517,616股,占公司总股份363,456,000股的3.44%。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特别提示

议案一、议案二为审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关联股东,所持股份206,354,457股回避表决,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57,101,543股。

议案三为审议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议案一、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同意19,996,35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反对50,0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表决结果: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议案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相关事项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同意19,996,35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反对50,0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表决结果: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议案三、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226,350,81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50,0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表决结果: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议案四、审议《关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年)的议案》

同意226,350,81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